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

说明：1. 本文件仅供参考。项目业主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、中介服务的行业管理规定和项目实际情况拟定采购需求。

2. 项目业主应详细列出采购需求的各项内容，使中介服务机构全面、准确理解采购需求、计算投报价格和提出响应方案。

3. 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“方案择优选取”方

类别	建议
1 名称	潮州市潮安区 2025 年“百千万工程”省级典型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提升项目（凤凰镇）一标段-施工图审查
2 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：潮州市潮安区凤凰镇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地址：广东省潮州市潮安区凤凰镇华园大道南路 50 号 项目联系人：曾工 联系电话：0768-6784028
3 中介服务名称	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
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备案要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(无)

(一)一标段主要建设内容为:

1.棋盘村:(1)建筑风貌提升(2)村入口广场节点提升(3)新建美食广场(4)茶园主干道提升(5)生态溪流及周边环境提升(6)新建驿站茶室(7)新建共享柴房(8)村内遮雨设施顶棚提升(9)挡墙工程(10)新建防护栏杆(11)清拆工程(12)其他零星工程。

2.下埔村:(1)对村内约 63 处危房、违建进行拆除,面积约 10189 平方米。(2)对下埔村内主要线路上的强电进行整治(3)村内主要范围进行三线整治、四网合一,对线路进行梳理、更换。(4)对村内部分已有道路进行拓宽(配套建设挡墙、水沟),并对现状土路进行硬底化(5)对村内 4729 平方米的闲置地、荒地、清拆地进行活化利用(6)打造村入口节点(7)对下埔村下塘埔自然村溪边、径口村下埔文化公园进行提升改造(8)对凤凰溪上金凤桥进行改造,修缮美化栏杆及桥身外观(9)对径口村文化室外的现状围墙进行美化翻新(10)对下埔村数个池塘清淤及周边风貌内容提升(11)下埔村 G355 国道(凤凰镇至凤凰水库段)两侧绿化提升 3 公里

		(12)增设两处 LED 广告屏(13 加设约 150 米栏杆，翻新 620 米已建栏杆，降低出现安全事故的风险。(14)对村内裸房、赤膊房进行外立面修缮(15)完善花间堂周边自来水供水管网 450 米(16)对村内清拆地、有照明短板的区域补设太阳能路灯(17)村内情景装置、摆件灯若干。 项目总投资约 3512.6 万元，现需具备相应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完成该项目的施工图审查服务工作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服务的时间：自签订合同日至项目验收结算定案 服务地点：凤凰镇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，下浮区间：0%-20%。 3. 计价标准：暂无定价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 12 个月（自然日、工作日）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出具相应成果即可。 2. 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

		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责令整改。
10	结算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